

【区域协调发展】

共同富裕视角下的区域收入差距：现实特征与政策建议*

闫梅

摘要:进入面向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新时代,进一步缩小居民收入差距、促进人民生活水平的平衡增长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从理论层面解析共同富裕和区域收入水平均衡的内涵,并以100个地级以上城市为样本,从共同富裕的视角分析区域收入差距的特征和空间分异。研究发现,区域实际收入的差距小于名义收入差距;实际收入水平下降的大多是东南沿海核心城市,实际收入水平提升的大多是中西部城市;经过物价水平调整后,东部核心城市实际收入水平有所下降,但仍远高于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居民具有较高的实际生活水平,而我国的西南、西北、中部及东北部分地区,实际收入水平及购买能力非常有限,是实际发展最落后、居民生活水平最低的区域。缩小区域收入差距实现共同富裕,还需要着力提高居民收入水平和购买能力,促进物价水平合理和公正,建立统一完善的市场秩序,保障欠发达地区基本公共服务供给。

关键词:共同富裕;区域差距;实际收入;空间分异

中图分类号:F061.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766(2024)04-0067-10 **收稿日期:**2024-01-25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购买力视角下的区域收入差距与协调发展机制研究”(20CGL062);中国社会科学院学科建设“登峰战略”区域经济学重点学科资助项目。

作者简介:闫梅,女,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编辑(北京 100006)。

一、引言

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党的二十大强调,坚持把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现代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维护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着力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坚决防止两极分化^①。在高质量发展进程中,持续提高人均收入水平、缩小区域收入差距、推动各地区共同发展,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方面(刘培林等,2021)。国内外研究表明,区域收入的不均衡会产生严重的社会问题,相应地降低高增长所产生的福利,并进一步阻碍未来经济的健康发展(Gardiner,et al., 2011)。

2022年中国人均GDP超过1万美元,达到1.27万亿美元。从世界各国的发展历程和区域发展差距倒“U”型曲线可以看出,中国已经步入区域差距持续扩大转向缩小的拐点区段(樊杰,2019),在这个阶段,如何防止收入差距扩大成为至关重要的政策挑战(蔡昉,2020)。因此,新时代缩小收入差距、实现全体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平衡增长是中国经济均衡、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目标之一,也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方面,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对于区域收入差距的研究,通常使用名义指标进行测度。然而,由于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区资源禀赋、区位条件、经济发展基础等存在差异,不同地区之间的物价水平差异也十分明显。地区之间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差异在一些不易流动或不易贸易

的商品和服务上表现更为突出,例如住房、医疗、教育、餐饮服务,有的价格差能够达到数倍以上。对地区购买力差异的研究表明,缩小实际收入差距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闫梅等,2018),促进各地区物价水平的合理和公正、提高居民实际购买力、缩小地区间实际收入差距,才能真正实现区域收入均衡和共同富裕。因此,本文综合考虑收入水平和物价水平两方面因素影响,采用物价指数调整后的实际收入来衡量区域收入水平,以此度量和比较区域收入水平的空间分异情况。科学测度和分析不同区域收入差距的特征和空间分异情况,能够为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提供基础理论支撑,同时也为缩小实际收入差距、最终实现共同富裕提供政策参照。

二、从生产层面到居民生活层面的共同富裕

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结构、资源禀赋差异等因素导致地区间收入差距的存在。与此同时,地区之间的物价水平差异显著,等额收入在不同地区所能够买到的商品和服务不同。名义收入与实际收入的不同,也使得共同富裕在生产层面和居民生活层面存在内涵差异。

1. 名义收入与实际收入

名义收入是以货币量来衡量的收入,是在不考虑市场等因素情况下的货币收入。例如通胀时期,货币不断贬值、商品价格不断上涨,等额数量的货币收入所能购买到的商品比通胀之前要少了,货币收入就只是名义收入。实际收入是指个人或家庭在一定时期内所获得的货币收入,在扣除物价因素后所能购买到的商品和服务的实际数量。即名义收入的购买力,是将居民的货币收入与物价联系在一起,与名义收入成正比、与物价水平成反比。区域收入差距在传统上多被表达为区域“经济水平”的差距,通常使用的是人均GDP、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名义指标进行测度。物价水平的地区差异导致不同地区名义收入所能购买到的商品或服务不同,人们真正感受到的收入差距,最直接的是实际购买能力的差距。居民的实际收入水平受到收入分配、地区物价水平等多重因素影响,考虑地区价格指数得到的实际收入,能够反映真实的区域收入水平和区域收入差距。

2. 从生产层面到居民生活层面的区域收入均衡

世界各国的发展规律以及近年来的较多研究都表明,由于区域发展条件的客观差异,绝对的区域经济发展水平的均衡是不存在的,即使区域发展进入了相对稳定的状态,不同区域间的经济水平依然可能存在差距(樊杰,2014),采用人均GDP或者人均收入等名义指标衡量的生产层面的区域发展均衡难以实现。就这个问题,多位学者提出了“效率与公平”的双重目标的区域发展综合均衡模型,区域协调发展政策的目标应该是地区间生活水平趋同(刘修岩,2014)、人均收入均衡(陆铭,2019),而非经济总量的均衡。

共同富裕的目标并不是不同地区间经济发展水平或者名义收入水平的均衡,而是居民消费层面(即生活层面)的均衡。名义收入的共同富裕是生产层面的,实际收入的共同富裕是居民生活层面的,从生活层面到居民生活层面,还需要经过收入分配、消费等环节。政府在对欠发达地区进行财政转移支付时,应该考察不同地区的实际收入,根据实际收入的差距,调整二次分配,通过财政转移支付改变生产层面蛋糕的分割。欠发达地区的实际收入可以通过上级政府的转移支付、相对较低的物价水平等得到提升,而发达地区的实际收入可以通过税收、较高的物价得到合理的调节,从而使得生产层面较大的收入差距在居民生活层面得以缩小。

三、区域收入差距测度设计

本文采用人均GDP和居民实际收入两个指标测度区域收入水平,人均GDP表征富裕水平和生产力水平,是实现共同富裕的基础;实际收入水平表征居民收入的购买能力,反映居民的实际生活水平。

1. 指标选取

第一,采用人均GDP衡量总体富裕程度。人均GDP虽然不能直接等同于居民的人均收入和生活水平,但构成了人均收入和生活水平的主要物质基础,是提高居民人均收入水平、生活水平的重要参照指标,比GDP总量更能反映一国或一个地区的富裕程度和经济发展水平。第二,采用物价调整后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即实际收入)衡量居民收入水平。人均可支配收入是用来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

居民经济水平和生活水平的重要指标。高的人均可支配收入通常意味着当地居民有更多的可支配收入可以用于个人或家庭消费、储蓄和投资等。然而,由于地区物价差异、分配不均等原因,某些地区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可能很高,但实际购买能力并不高。第三,采用地区价格指数调整人均可支配收入,测度物价调整后的实际收入水平,将经济层面的收入差距转移到居民生活层面。地区价格指数是不同地区购买一篮子相同商品和服务的价格之比,是表征同一时期、不同地区物价综合水平的地区价格指数,可以用于衡量地区之间商品、服务价格水平的差异程度(闫梅等,2019)。

2.测度方法

第一,采用变异系数、最高最低比、中位数与最低数之比来测度共同富裕视角下区域收入的差异程度和差距(刘培林等,2021)。其中,城市之间实际收入水平的总体差异程度采用变异系数测度。

$$CV = \sqrt{\frac{\sum_{i=1}^n (x_i - \mu)^2}{n}} / \mu \quad (1)$$

式(1)中, x_i 是第*i*个地区的收入水平, μ 为均值, n 为研究单元个数。

第二,采用空间关联分析技术识别区域收入差距的空间集聚情况。空间自相关是指变量的观测值之间由于观测点在空间上的邻近而导致存在的相关性,其中局部空间自相关指研究区中各空间位置与各自周围邻近位置的同一属性相关性。采用Getis-Ord G_i^* 指数对城市收入水平的空间集聚情况进行分析。

$$G_i^*(d)^2 = \frac{\sum_{j=1}^n W_{ij}(d) X_j}{\sum_{j=1}^n X_j} \quad (2)$$

$$Z(G_i^*)^2 = \frac{G_i^* - E(G_i^*)}{\sqrt{Var(G_i^*)}} \quad (3)$$

式(2)中, n 表示研究单元数量, x_j 表示空间单元*j*的收入水平, W_{ij} 表示空间单元*i*和*j*之间的空间权重,要素之间在门槛距离以内为1,否则为0。式(3)中, $Z(G_i^*)$ 为Z检验值,其中, $E(G_i^*)$ 为数学期望, $Var(G_i^*)$ 为变异数。 $Z(G_i^*)$ 的显著程度用于识别不同区域热点与冷点的空间分布。若 $Z(G_i^*)$ 值为正且显著,说明*i*地区周围的值相对较高,属于热点区域;反之*i*地区周围的值低于均值,周边区域为冷点区域,据此识别区域收入水平空间集聚的热点或冷点集聚区域。

3.研究样本与数据来源

区域收入数据主要来源于《中国城市统计年鉴》(2022)及各地统计部门,部分数据根据相关城市城镇居民、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城镇化率进行估算得出。地区价格指数根据不同地区购买一篮子相同商品和服务的价格测度得出,可以用于衡量地区之间商品、服务价格水平的差异程度(闫梅等,2019)。受限于城市层面物价数据的可获取性和相对完整性,目前只能完成对100个典型城市的地区价格指数测度,因此本文的研究对象为100个地级以上城市。这100个城市样本分布在我国大陆31个省(区、市),研究单元个数占所在省份地级单元的比例约在1/4,在全国的分布相对均衡,基本能够反映全国的总体情况。

四、区域收入差距的特征与空间分异

不同地区名义收入的购买力存在被高估或低估的现象,以名义收入测度的区域收入差距存在一定程度上的失真。因此,消除价格因素影响后的实际收入更能表征居民生活水平,以此实际收入水平测度区域收入差距的特征和空间分异,有助于更准确地评估区域差距的真实大小。

1.实际收入的区域差异程度缩小

根据100个城市的地区价格指数,对名义收入(人均GDP、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进行转换得到实际收入。实际收入考虑了物价水平和购买力的因素,是经过物价指数调整后的收入,更能真实地反映不同地区居民的实际购买力和生活水平。采用变异系数来测算名义人均GDP/可支配收入与实际GDP/可支配收入的差异程度,计算结果表明,在考虑物价水平后,实际人均GDP的变异系数由0.43降低为0.35,实际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变异系数由0.34变为0.22,实际收入的差异程度明显小于名义收入的区域差异(见表1)。

表1 名义收入与实际收入差异程度比较

差异指标	人均GDP(元)	实际人均GDP(元)	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实际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变异系数	0.43	0.35	0.34	0.22
最大值/最小值	6.36	4.70	4.06	2.76
中位数/最小值	2.83	2.67	1.80	1.64

数据来源:作者测算。

名义收入与实际收入最大最小值比、中位数与最小值之比也明显缩小。2021年人均GDP最大值为北京市的183980元、最小值为昭通市的28932元,最大值是最小值的6.36倍,中位数是最小值的2.83倍。经过物价水平调整后,实际人均GDP最大值为苏州市的150179元、最小值是铁岭市的31938元,最大值是最小值的4.70倍,中位数是最小值的2.67倍。最大值与最小值之间的差距、中位数与最小值之间的差距均明显缩小(见表1)。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情况与人均GDP类似,2022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最大值为上海市的79610元、最小值为昭通市的19605元,最大值是最小值的4.06倍,中位数是最小值的1.80倍。经过物价水平调整后,实际人均可支配收入最大值为苏州市的59917元、最小值仍然是昭通市的21685元,最大值是最小值的2.76倍,中位数是最小值的1.64倍(见表1)。可见,考虑地区价格指数后,名义收入最高值降低了,最低值有所提高,实际收入的取值范围缩小了,最大值与最小值之间、中位数与最小值之间的差距也缩小了。也就是说,用名义指标测度的区域发展差距被高估了,用实际收入衡量的区域发展差距并没有名义收入那么大。

2. 物价水平影响实际收入的差异

物价水平对实际收入的差异产生着显著影响,在物价水平较高的地区,同样数量的货币所能购买的商品和服务会减少,这意味着在货币收入不变的情况下,人们的实际购买力会下降,从而导致实际收入的减少。地区价格指数是总体物价水平的反映,指数的大小决定着地区实际收入与名义收入的差异大小,地区价格指数绝对值越大的城市,实际收入与名义收入的差异和变化越大。

从人均GDP前20位和后20位城市的实际人均GDP排名变化来看(见表2、表3),人均GDP排名前20位的城市,其实际GDP排名有一半位次提升、一半位次下降,总体排名变动幅度较大。人均GDP位列第1的北京市实际人均GDP排名下降到了第18名,深圳、上海、广州、厦门、杭州的实际人均GDP收入排名也远远落后于其名义人均GDP,这些城市虽然名义收入高,但是物价水平也高,实际收入排名下降,居民购买商品和服务的能力没有名义收入高。位次提升的城市主要是宜昌、海西州、乌海、长沙、扬州和武汉,说明这些城市名义收入较高、物价水平相对并不高,实际收入排名有所提升,这些城

市的居民收入具有较高的购买力。

人均GDP后20位的大部分城市实际人均GDP排名有所提升,只有少部分城市排名下降,且下降的位次相对不多,排名变动幅度较小。其中,汕头下降10个位次、安顺下降4个位次,说明其城市名义收入较低、物价水平却不低,居民收入可以购买到的商品和服务相对更少,导致实际收入排名更加落后。其他城市除运城提升5个位次外,排名变化很小。排名后20位的这些城市人均GDP经过物价水平调整后,排名依然在后20位,排名最末位的5个城市依然是佳木斯、邢台、铁岭、平凉和昭通(见表3)。说明大部分名义收入较低的城市,总体物价水平不高,实际收入排名有所提升,但实际购买能力还是非常有限。

另外,从100个典型城市人均GDP的排名变化可以看出,排名下降最多的是三亚、深圳、广州、上海、厦门、北京、杭州等城市,下降位次分别为23、22、22、18、17、17、14位,均是经济发展水平高、物价水平相对较高的城市。排名提升最多的是宜昌、哈密、海西州、包头、九江、洛阳、石嘴山等城市,提升位次分别为15、15、13、12、12、12、12位。可见,位次下降的城市的排名变化幅度大于位次提升的城市。

表2 人均GDP与实际人均GDP排名变化(前20位城市)

城市	人均GDP(元)	排名	实际人均GDP(元)	排名	排名变化
北京	183980	1	114917	18	-17
苏州	177505	2	150179	1	1
南京	174520	3	137383	3	0
深圳	173663	4	104487	26	-22
上海	173600	5	107947	23	-18
宁波	153922	6	118377	14	-8
广州	150366	7	100691	29	-22
杭州	149857	8	108912	22	-14
扬州	146562	9	135249	4	5
南通	142721	10	128993	7	3
青岛	138849	11	124375	9	2
福州	135298	12	113601	19	-7
武汉	135251	13	127903	8	5
厦门	134491	14	98649	31	-17
海西州	132400	15	144428	2	13
长沙	130745	16	121978	10	6
乌海	128923	17	131427	6	11
泉州	128165	18	116662	16	2
绍兴	127875	19	107814	24	-5
宜昌	127091	20	132268	5	15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测算结果整理。

表3 人均GDP与实际人均GDP排名变化(后20位城市)

城市	人均GDP(元)	排名	实际人均GDP(元)	排名	排名变化
大同	54391	81	55202	80	1
哈尔滨	53823	82	55129	81	1
汕头	53106	83	44412	93	-10
枣庄	50613	84	52587	83	1
淮南	48008	85	51294	84	1
赣州	46452	86	48186	86	0
菏泽	45366	87	47216	88	-1
渭南	44785	88	48960	85	3
通化	44308	89	46455	89	0
安顺	43763	90	43620	94	-4
吉林	43333	91	45993	92	-1
运城	43201	92	47445	87	5
锦州	42809	93	46138	90	3
周口	39126	94	46111	91	3
牡丹江	38719	95	41375	96	-1
佳木斯	38247	96	41840	95	1
邢台	34193	97	37274	97	0
铁岭	30389	98	31938	100	-2
平凉	30192	99	32870	98	1
昭通	28932	100	32002	99	1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测算结果整理。

3. 东部地区实际收入降低,中西部地区实际收入提高

第一,东部沿海核心城市实际收入排名有所下降。从各城市名义收入和实际收入的空间分布可以看出,名义收入分布特征为东部地区收入较高、中西部地区较低,收入最高的城市大多分布在东部沿海。而与名义收入相比,消除了物价影响后的实际收入格局发生了变化,实际收入最高和最低等级的城市数量均有所减少。也就是说,总体而言,东部地区的城市实际收入有所降低、中西部地区的城市实际收入有所提高,城市之间的收入差距总体是缩小的。具体而言,三亚、海口、汕头、拉萨的实际收入排名比名义收入排名下降了20位以上,天津、深圳、重庆、广州、北京、上海等东部沿海地区的核心城市排名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实际收入下降的大多是物价水平较高的旅游城市和东部沿海核心城市(见表4)。实际收入提升的主要是中部及部分西部地区的城市,其中,哈密、九江、石嘴山市实际收入排名提升了超过20位,淮南、荆门、海西州、西

宁、南昌、洛阳等城市实际收入排名也有很大提升(见表5)。

表4 实际收入下降的主要城市

城市	人均可支配 收入(元)	排名	实际收入(元)	排名	排名变化
三亚	37504	42	27576	89	-47
海口	38361	39	34284	64	-25
汕头	32654	67	27308	91	-24
拉萨	35592	48	33359	68	-20
天津	48976	17	39798	35	-18
深圳	72718	3	43752	21	-18
福州	46418	22	38974	39	-17
重庆	35666	47	34467	62	-15
徐州	35950	45	34755	59	-14
三明	34944	51	34432	63	-12
广州	71358	4	47784	15	-11
北京	77415	2	48355	12	-10
上海	79610	1	49503	11	-10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测算结果整理。

表5 实际收入提升的主要城市

城市	人均可支配 收入(元)	排名	实际收入 (元)	排名	排名变化
哈密	32622	68	36015	47	21
九江	33695	61	37166	41	20
石嘴山	32896	66	36308	46	20
淮南	33390	65	35675	49	16
荆门	33470	64	35755	48	16
海西州	33873	58	36950	43	15
西宁	33497	63	35563	50	13
南昌	44422	31	43979	20	11
洛阳	31586	71	34754	60	11
大庆	38736	38	41454	28	10
包头	52021	14	51788	6	8
乌海	50283	15	51259	7	8
沈阳	45500	24	45489	16	8
绍兴	65760	10	55443	2	8
长沙	58850	11	54904	3	8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测算结果整理。

第二,四大板块收入水平均呈现“梯度化”特征。按照我国四大经济区域对100座城市进行划分,计算2022年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四大地区的收入平均值(见图1),结果表明,采用名义指标和实际收入指标测度的收入水平均呈现出“梯度化”特征,平均收入水平排序为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四大板块中,只有东部地区实际人均可支配收入与

名义指标相比有所下降,另外三大板块的实际收入水平略高于名义收入水平。其中,东部地区的人均GDP为115399元,经过物价指数调整后的实际人均GDP为95707元,相当于名义指标的82.94%;人均可支配收入为50333元,经过物价调整后的实际人均可支配收入为41773元,相当于名义指标的

82.91%。说明东部地区总体收入水平很高,物价水平也较高,经过物价水平调整后实际收入水平下降了,但仍远高于中西部和东北地区。而中西部和东北的城市,大部分名义收入较低,虽然总体物价水平不高,实际收入排名有所提升,但实际收入水平及购买能力还是非常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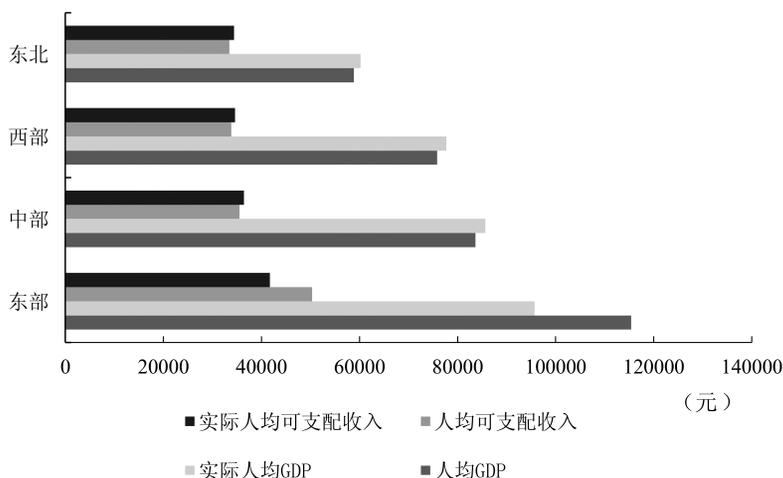


图1 2022年四大板块名义收入与实际收入情况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测算结果绘制。

4.南北差距显著,长三角和东南沿海是主要的区域收入高值集聚区

第一,南北差距显著,北方城市实际人均GDP排名有所提升。从南北差距来看,人均GDP进入前20位的北方城市只有北京(1)、青岛(11)、乌海(17)三座城市,经过物价调整后的实际人均GDP进入前20位的城市有北京(18)、包头(11)、乌海(6)、济南(20)、青岛(9)、烟台(17)六座城市,城市数量显著增加。说明生产层面的人均收入,南方城市明显高于北方城市,南北差距较大。经过物价水平的调整后,北方城市排名有所提升,南北差距缩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进入前20位的北方城市有北京(2)、天津(17)、包头(14)、乌海(15)、济南(18)、青岛(13)六座城市,经过物价调整后的实际人均GDP进入前20位的城市有北京(12)、包头(6)、乌海(7)、沈阳(16)、济南(17)、青岛(13),仍然是六座城市。说明经过物价水平的调整后,生活层面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北方城市排名提升不明显,南北差距与名义收入相当。

第二,区域收入高值集聚区主要分布在长三角及东南沿海地区。名义收入的空间关联格局更多地反映各地区在未经物价调整前的经济活动和收

入水平,实际收入的空间关联格局更能准确地反映各地区居民的实际生活水平和消费能力。在制定区域发展政策时,应充分考虑这两种收入的空间关联格局及其差异,以确保政策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为比较名义收入与实际收入空间关联格局的差异,分别计算名义收入和实际收入的Getis-Ord G_i^* 值,根据Getis-Ord G_i^*Z 值的大小, $|Z| > 2.58$ 表示在99%的置信水平显著,为热/冷点区; $1.96 < |Z| < 2.58$ 表示在95%的置信水平显著,为次热/冷点区。高值地区表示收入水平高的城市在周围集聚,低值地区表示收入水平低的城市在周围集聚。

区域收入的高值集聚区主要分布在长三角及东南沿海(见表6),热点区域的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宁波、绍兴均位于长三角,较高收入的北京、天津以及福建、广东等省份的沿海城市实际收入下降,为次热点区域。长三角地区名义收入和实际收入均是高值集聚最强的热点,该地区的居民收入高、购买能力强,实际生活水平是最高的。区域收入的低值集聚区分布在中西部地区(见表7),云贵川、陕甘宁以及中部省份和东北的偏远地区,名义收入水平不高、物价也不低,这些区域的居民名义收入水平低,购买能力也弱,实际生活水平是最低的。

表6 区域收入 G_i^* 高值集聚地区分布

区域	城市	名义收入排名	实际收入排名
长三角 (热点区域)	上海	1	11
	南京	7	4
	苏州	5	1
	南通	16	19
	杭州	6	8
	宁波	8	5
	绍兴	10	2
珠三角 (次热点区域)	广州	4	15
	深圳	3	21
	惠州	28	36
福建沿海 (次热点区域)	福州	22	39
	厦门	9	10
	泉州	21	25
京津 (次热点区域)	北京	2	12
	天津	17	35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测算结果。

表7 区域实际收入 G_i^* 低值集聚地区分布

区域	城市	名义收入排名	实际收入排名
云贵川	昭通	100	100
	楚雄州	87	85
	安顺	96	98
	遵义	80	86
	乐山	99	99
陕甘宁	平凉	97	97
	吴忠	95	90
	汉中	91	92
	渭南	89	87
中部	邢台	88	82
	大同	78	81
	运城	90	88
	周口	98	96
东北	吉林	85	84
	铁岭	93	94
	牡丹江	94	93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测算结果。

综合考虑收入和物价两个因素的影响,东部沿海与中西部地区的实际收入差距要小得多,区域收入差距并没有用名义指标衡量的那么大。实际收入水平下降的大多是东南沿海核心城市,实际收入水平提升的大多是中西部城市。东部核心城市经过物价水平调整后实际收入水平有所下降,但仍远高于中西部和东北地区。例如,长三角区域居民名

义收入和实际收入水平都很高、购买能力强,具有较高的实际生活水平。而西南、西北、中部及东北部分地区,大部分名义收入较低,虽然总体物价水平不高,经物价指数调整后实际收入排名有所提升,但实际收入水平及购买能力还是非常有限,是实际发展最落后、居民生活水平最低的区域。

五、缩小区域收入差距面临的问题和挑战

我国实际区域收入差距与名义收入差距的空间分布并不一致,总体上实际收入差距有所缩小,但区域收入差距依然存在且较为严峻。缩小区域收入差距以实现共同富裕仍然面临着诸多问题和挑战。

1. 区域收入不平衡问题依然突出

我国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资源禀赋等存在差异,由此导致区域发展和收入水平的不平衡。这种不平衡不仅体现在不同地区之间的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的差异上,还体现在不同地区的社会发展水平和公共服务设施的差异等方面。不同地区居民的名义收入与实际收入水平均存在显著差异,这会影响各地的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发达地区的居民收入较高,欠发达地区的居民收入较低,同时各地区物价水平的差异又增加了收入差距的复杂性。上文对区域收入差距的分析表明,名义收入与实际收入的不一致导致我们不能准确地衡量区域收入差距。从收入与物价水平一致性的空间分布来看,东部地区收入与物价水平相对一致,西部地区居民收入与物价水平差距较大,应根据二者的名义收入与物价水平的差异程度有针对性的分类调控。针对区域收入不平衡问题的这些特征,促进各地区的均衡发展和共同富裕,需要采取综合性的政策和措施。

2. 实际收入受价格因素影响显著

居民购买力是影响消费和居民生活的重要因素,而地区物价水平的高低又直接影响居民的购买力。经济发展水平是生产和消费活动的基础,利润、技术水平、收入水平、市场完善度等都是经济发展水平的表现,而商品的生产价格、供需状况、从商品到消费者的交易成本(市场完善度、地理区位、交通成本)等共同作用导致不同地区物价水平存在差异。地区物价水平深受经济发展水平的影响,物价水平与经济发展水平的不一致,是多个层面因素共

同作用的结果。居住、教育、医疗的地区间价格差异最大,同时也是影响居民生活质量最重要的三大因素。受到社会保障体制机制、国家财力以及经济政策调控力度等的影响和制约,在经营者自身利益的驱动下,我国各地区普遍存在房价高、看病贵、教育收费乱的问题。各类商品或服务的价格缺乏准确全面的统计数据,对测算和比较地区购买力和实际收入差异带来诸多限制。

3. 市场化程度差异影响收入差距

我国各地区市场化程度差异是导致区域实际收入差距的重要方面。第一,从区域角度,东部地区市场化程度较高,而中西部地区市场化程度较低,对地区收入和物价水平均有影响。这主要是由于东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较高,拥有更多的资源和机会,市场化进程较快,吸引了更多的投资和企业。而中西部地区由于地理位置、资源分布等原因,经济发展水平受到限制,市场化进程较慢。第二,不同行业之间的市场化程度也存在差异。一般来说,新兴产业和高科技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而传统制造业和农业的市场化程度较低。这主要是由于新兴产业和高科技行业具有更高的技术含量和创新能力,能够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和变化。新兴产业和高科技行业发展较好的地区往往收入水平也比较高。第三,不同地区之间的市场化程度差异也受到政策因素的影响。政策因素在市场化程度差异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政府通过制定和实施各种政策,例如产业政策、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区域发展政策等,可以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地区的市场化程度。这些政策的出台和实施,往往是为了促进特定地区或特定行业的发展,从而可能加剧或缩小不同地区之间的市场化程度差异,进而影响地区间的收入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供给不足

社会保障制度的完善程度,地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的质量是影响居民实际生活水平的重要方面。我国不断加大对社会保障的投入力度,建立了包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在内的完整的社会保障体系,同时也积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大对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领域的投入,改善了农村地区和贫困地区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然而,随着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以及城镇化、人口老龄化、就业方式多样化的加快发展,我国社会保障体系仍存在诸多不足。第一,不同地

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人口结构存在差异,导致各地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的供给程度不同。一些发达地区的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资源丰富,而欠发达地区则较为薄弱,城乡、区域、群体之间待遇差异不尽合理。第二,我国社会保障体系虽然已经覆盖了广大城乡居民,但是保障水平相对较低,社会保障统筹层次有待提高,特别是对于一些特殊群体,如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等,其社会权益尚未得到充分保障。第三,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能力同人民群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随着人口老龄化、城镇化进程加快,人们对养老、医疗等方面的需求不断增加。同时,一些社会服务机构也存在服务质量不高、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导致供需矛盾突出。

六、缩小区域收入差距实现共同富裕的政策建议

新时代缩小收入差距、实现全体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平衡增长是中国经济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目标之一,也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方面。缩小实际收入差距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促进各地区物价水平的合理和公正、提高居民实际购买力、缩小地区间实际收入差距,才能真正实现区域民生质量均衡和共同富裕。

1. 增加居民实际可支配收入,提高居民购买能力

“立国之道,惟在富民”。增加居民收入、提高居民生活水平,是经济改革和发展的根本目的。在物价水平既定的情况下,名义收入越高,所能购买的商品和服务也越多,因此,提高居民实际购买能力首要的是增加居民收入。具体来看,可以从发展经济和改善分配两个角度,通过完善最低工资标准、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正常增长机制等措施,增加居民的工资性收入。一方面,要促进经济的稳定发展和人民素质的提升,尤其是提升欠发达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自我发展能力,着力提高收入水平,促进机会公平,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例如,通过加大对小微企业、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提高就业机会和就业质量,增加居民的工资性收入。同时,加强职业培训和教育,提高劳动技能和素质,增强居民的就业竞争力。另一方面,应以提升居民收入和增进民生福祉为目的,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平衡好“初次分配”与“再分配”的关系,缩小收入差距。以提高居民收入为目标,加大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的调节力度。例如,可以完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根据实际收入水平调整各地区的最低工资标准,使低收入群体有更多的转移支付保障,缩小社会保障的地区差异。同时,深化税收制度改革,减轻居民的税负,增加居民的实际可支配收入。

2.发挥价格宏观调控的作用,促进物价水平合理

地区物价水平直接影响居民的购买力。价格在宏观经济调控中的作用之一是规范价格行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一是要发挥价格宏观调控的作用,以市场调控为主导、政府调控和引导为辅助,规范住房、医疗、教育等方面的价格行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维持价格水平的合理性。例如,住房价格的快速增长对居民收入购买力的影响增大,应完善房地产市场,破解土地财政困境,通过金融、税收等多种调控手段,抑制房地产市场上的过度投机行为。医疗方面应继续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逐步理顺“以药补医”等不合理的价格机制,降低虚高药价,调整医保药品目录,重点解决重大疾病的用药问题。二是要完善市场机制和价格监管体系,通过建立健全市场机制和价格监管体系,规范市场主体的定价行为,防止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市场的公平竞争秩序。同时,要加强对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的监测和分析,及时发现并解决价格异常波动问题。三是要加强政策引导和支持,通过财政补贴、税收优惠等措施,鼓励企业创新发展,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此外,还可以通过调整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等手段,控制货币供应量,保持供需平衡,从而稳定物价水平。四是要防范国际经济环境的不利影响,密切关注全球经济形势变化和贸易摩擦的影响,制定相应的应对策略和措施,防范国际经济环境对国内物价造成的不利影响。五是要定期公布主要商品和服务价格信息,增加物价信息透明度,加强对购买力和实际收入水平的测算和研究,方便公众了解市场动态和价格变化趋势。对物价的调控是维持物价合理水平的重要手段,但仍应以市场调控为主导、政府调控和引导为辅助,避免对价格的过度干预。

3.建立统一完善的市场秩序,缩小市场化程度差距 各地区市场化程度的不同是形成价格差异的

重要因素,建立统一完善的市场秩序、缩小市场化程度差距是实现市场健康发展和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保障,也有助于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减少市场分割、降低交易成本,促进各地区之间物价的合理稳定。深化市场改革、提高市场完善度,是缩小地区间物价差距和收入差距的重要途径。一是推进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以升级流通网络、畅通信息交互、丰富平台功能为抓手,着力提高市场运行效率。建设现代流通网络,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形成更多商贸流通新平台新业态;加大对通信网络、交通枢纽等基础设施的投入,打造高速、稳定、安全的联通通道;通过政策引导和资金扶持,推动各个产业之间的合作与交流,形成紧密的产业链,从而实现市场设施的高效联通。通过提高市场设施的联通水平,促进商品和要素的自由流动,进一步释放市场活力。二是打造统一的要素和资源市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升市场配置资源效率。政府应加强对要素和资源市场统一性的顶层设计,制定和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明确市场主体的权利与义务,规范市场行为;推动建立健全统一的土地和劳动力市场、资本市场、技术和数据市场、能源市场、生态环境市场,促使区域之间商品和生产要素以及资金、技术、人才的自由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促进商品和服务的自由流动,推动形成全国统一的大市场格局,提高市场的效率和公平性。三是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市场秩序。通过建立跨地区的联通协调机制,引导和鼓励各区域消除市场分割和壁垒,最大限度地缩小政府定价种类和项目,尽量放开有竞争条件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的市场机制。强化市场监管力度,建立健全监管体系,形成多部门协同监管的格局,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时效性。

4.增强欠发达地区财政投入,保障基本公共服务

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尤其是落后地区的公共服务,是缩小地区居民生活水平差距的重要手段。初次分配奠定了分配的基础性框架,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分配制度基础。要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努力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实现居民收入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劳动报酬提高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基本同步。同时,也必须完善二次分配制度,加大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政策的调节力度和

精准性,使再分配与国家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目标相协调、与国家现代化建设进程相适应。欠发达地区居民收入相对较低,满足自身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需求的能力也较低,国家财政在民生方面的公共投入应重点侧重于经济落后的欠发达地区,尤其是物价水平较高的欠发达地区。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财政投入有助于阻止地区差距的继续扩大,而且对欠发达地区的教育等公共投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大大超过发达地区。但是目前国家有相当一部分财政收入被转换成投资,而用于转移支付和公共投入的明显不足。因此,一方面,应增强国家财政对欠发达地区的公共投入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使公共财政向明显投入偏低的公共卫生服务、基础教育、社会保障等项目倾斜,保障基本公共服务的财政支出。公共财政在民生方面增加投入时,应侧重于经济落后的欠发达地区,改善当地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这是缩小欠发达地区与发达地区差距的有效路径。另一方面,应继续完善提升公共服务供给。政府应依据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人口密度、实际收入水平,科学规划并优化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同时,要注重公共设施的多元化发展,满足不同群体的多样化需求。通过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扩大医保覆盖面和强度、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等,完善提升住房、医疗、

教育方面的公共服务供给,缩小城乡、区域之间的公共服务差距,实现公共服务的均等化。

注释

①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求是》2022年第21期:4—35。

参考文献

- [1] GARDINER B, MARTIN R, TYLER P. Does spatial agglomeration increase national growth? some evidence from Europe [J]. *Journal of economic geography*, 2011, 11(6): 979—1006.
- [2] 蔡昉.优化人力资本,冲刺高收入阶段: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笔谈[J].*经济研究*,2020,55(1).
- [3] 樊杰,王亚飞,梁博.中国区域发展格局演变过程与调控[J].*地理学报*,2019,74(12).
- [4] 樊杰.人地系统可持续过程、格局的前沿探索[J].*地理学报*,2014,69(8).
- [5] 刘培林,钱滔,黄先海,等.共同富裕的内涵、实现路径与测度方法[J].*管理世界*,2021,37(8).
- [6] 刘修岩.空间效率与区域平衡:对中国省级层面集聚效应的检验[J].*世界经济*,2014,37(1).
- [7] 陆铭,李鹏飞,钟辉勇.发展与平衡的新时代:新中国70年的空间政治经济学[J].*管理世界*,2019,35(10).
- [8] 闫梅,李国平,黄金川.中国地区价格指数测度与空间分异[J].*地理研究*,2019,38(6).
- [9] 杨长江,徐盛.长安缘何米贵?中国地区间相对价格水平研究[J].*世界经济*,2021,44(8).

Characteristics and Policy Recommendations of Regional Income Dispariti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mmon Prosperity

Yan Mei

Abstract: In the new era of common prosperity for all the people, it is of great practical significance to further narrow the income gap and promote the balanced growth of people's living standards. In this context, this study analyzes the connotation of common prosperity and regional income level equilibrium from the theoretical level, and analyzes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spatial disparity of regional income gap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mmon prosperity by taking 100 cities as samples. The results show that the gap of regional real income is smaller than that of nominal income. The real income level declined mostly in the southeast coastal core cities, and the real income level increased mostly in the central and western cities. After the adjustment of the price, the real income level of the core cities in the east has declined, but it is still much higher than that of the central and western regions and the northeast. However, due to relatively low real income levels and purchasing power, parts of southwest, northwest, central and northeast China are the regions with the lowest living standards for residents. In order to narrow the actual regional income gap and achieve common prosperity, it is necessary to focus on improving the income level and purchasing ability of residents, promoting a reasonable and fair price level, establishing a unified and perfect market order, and guaranteeing basic public services supply in underdeveloped areas.

Key Words: Common Prosperity; Regional Disparity; Real Income; Spatial Disparity

(责任编辑:文 锐)